

超人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6)

中期報告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超人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及各自為一名「**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報告載列本公司之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全文，並符合GEM上市規則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告附載之資料之相關規定。本公司之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之印刷版本將會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起在GEM網站<http://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uperrobotics.com.hk>閱覽。

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三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4	2,968	1,735
銷售成本		<u>(1,419)</u>	<u>(1,041)</u>
毛利		1,549	694
其他收入		892	2,180
其他收益淨額		(1,145)	—
銷售及分銷成本		(202)	(1,117)
行政支出		<u>(4,261)</u>	<u>(8,869)</u>
經營虧損	5	(3,167)	(7,112)
融資成本		<u>(10,992)</u>	<u>(12,396)</u>
除稅前虧損		(14,159)	(19,508)
所得稅支出	6	<u>—</u>	<u>—</u>
期內虧損		<u><u>(14,159)</u></u>	<u><u>(19,508)</u></u>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可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兌換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91)</u>	<u>(10,350)</u>
期內總全面收益／(虧損)	<u>(14,250)</u>	<u>(29,858)</u>
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u>(8,396)</u>	<u>(14,818)</u>
非控股權益	<u>(5,763)</u>	<u>(4,690)</u>
	<u>(14,159)</u>	<u>(19,508)</u>
應佔期內總全面收益／(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u>(10,632)</u>	<u>(28,756)</u>
非控股權益	<u>(3,618)</u>	<u>(1,102)</u>
	<u>(14,250)</u>	<u>(29,858)</u>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8 <u>(1.38)港仙</u>	<u>(2.81)港仙</u>

隨附之附註構成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56	112
投資 — 債券		1,818	1,818
		<u>1,874</u>	<u>1,930</u>
流動資產			
存貨		—	90
合約資產		13	13
應收貿易賬款	11	1,246	8,525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3,019	4,99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778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07	12,003
		<u>15,763</u>	<u>25,624</u>
總資產		<u>17,637</u>	<u>27,554</u>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60,746	60,746
儲備		(139,782)	(129,15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虧絀		<u>(79,036)</u>	<u>(68,404)</u>
非控股權益		<u>(79,932)</u>	<u>(76,314)</u>
資本虧絀總額		<u>(158,968)</u>	<u>(144,718)</u>

	附註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3	1,480	1,230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30,774	23,547
合約負債		123	125
		<u>32,377</u>	<u>24,902</u>
非流動負債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8,926	8,926
其他借貸		135,302	138,444
		<u>144,228</u>	<u>147,370</u>
總負債		<u>176,605</u>	<u>172,272</u>
總權益及負債		<u>17,637</u>	<u>27,554</u>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u>(16,614)</u>	<u>722</u>
負債淨額		<u>(158,968)</u>	<u>(144,718)</u>

隨附之附註構成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	繳入盈餘	匯兌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60,746	507,186	38,991	(11,967)	(663,360)	(68,404)	(76,314)	(144,718)
期內虧損	—	—	—	—	(8,396)	(8,396)	(5,763)	(14,159)
期內其他全面支出：								
兌換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2,236)	—	(2,236)	2,145	(91)
期內總全面(支出)/收益	—	—	—	(2,236)	(8,396)	(10,632)	(3,618)	(14,250)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60,746</u>	<u>507,186</u>	<u>38,991</u>	<u>(14,203)</u>	<u>(671,756)</u>	<u>(79,036)</u>	<u>(79,932)</u>	<u>(158,968)</u>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以股份 為基礎之 付款儲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50,622	488,163	38,991	(14,458)	(635,604)	—	(72,286)	(128,059)	(200,345)
期內虧損	—	—	—	—	(14,818)	—	(14,818)	(4,690)	(19,508)
期內其他全面支出：									
兌換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13,938)	—	—	(13,938)	3,588	(10,350)
期內總全面(支出)/收益	—	—	—	(13,938)	(14,818)	—	(28,756)	(1,102)	(29,858)
配售新股份	10,125	13,162	—	—	—	—	23,287	—	23,287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60,747</u>	<u>501,325</u>	<u>38,991</u>	<u>(28,396)</u>	<u>(650,422)</u>	<u>—</u>	<u>(77,755)</u>	<u>(129,161)</u>	<u>(206,916)</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使用之現金淨額	2,539	(9,663)
投資活動使用之現金淨額	(1,778)	(1,557)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u>(2,193)</u>	<u>13,157</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432)	1,937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003	13,599
匯率變動之影響	<u>(864)</u>	<u>(2,970)</u>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9,707</u>	<u>12,566</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超人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而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起，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撤銷註冊，並於百慕達存續為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在年報中的「**公司資料**」部分中披露。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工程產品與相關服務（「**機器人業務**」）。

除另有指明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此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GEM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之披露規定要求之適用披露事項。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採納影響本集團且首次於期內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內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統稱「**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採納與本集團營運有關並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須強制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3. 經營分部

本集團之經營分部乃基於向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並經其審閱之資料而釐定。有關資料用於評估表現及作出策略性決策。本集團之經營分部按經營性質以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劃分及分開管理。本集團之經營分部指提供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單位，而各分部之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部。

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均有一個經營分部。本集團可報告分部之詳情概述如下：

提供工程產品與相關服務(附註)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認為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部，故僅呈列實體之披露資料、主要客戶及地區資料。

附註：在工程產品方面，本集團提供機器人產品。在提供工程相關服務方面，本集團提供機器人及自動化系統設備安裝、支援及維修服務。

地區資料

由於兩個年度本集團全部收入及非流動資產均來自且位於中國，故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個別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客戶詳情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客戶A	不適用	530
客戶B	44	472
客戶C	不適用	370
客戶D	522	264
客戶E	2,396	不適用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兩個年度內概無其他客戶之貢獻佔本集團10%或以上。

4. 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提供工程產品與相關服務	2,968	1,735
	<u>2,968</u>	<u>1,735</u>

5. 經營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經營虧損乃於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3	447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金	—	1,17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津貼	1,088	3,97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4	83
	<u>84</u>	<u>83</u>

6.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即期稅項支出		
—香港利得稅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
	<u>—</u>	<u>—</u>

香港利得稅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計提撥備。本集團之中國內地附屬公司須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7.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u>(8,396)</u>	<u>(14,818)</u>
	普通股數目	
	千股	千股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採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07,464</u>	<u>527,475</u>

由於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具反攤薄作用，故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相同。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購入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1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流動資產		
已付按金	2,349	25
預付款項	308	309
其他應收款項	362	4,659
應收債券	<u>1,818</u>	<u>1,818</u>
	4,837	6,811
減：非流動部分	<u>(1,818)</u>	<u>(1,818)</u>
	<u>3,019</u>	<u>4,993</u>

11.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按照其信貸政策為客戶評估信貸狀況及設定信貸額度，並密切監察及定期檢討信貸額度。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介乎0天至120天之信貸期。不被視為已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按逾期天數之賬齡分析詳情如下：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30天	1,070	8,367
31-60天	—	—
61-90天	—	—
90天以上	176	158
	<u>1,246</u>	<u>8,525</u>

12.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二零二三年：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4,950,000</u>	<u>495,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u>607,464</u>	<u>60,746</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u>607,464</u>	<u>60,746</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607,464</u>	<u>60,746</u>

13. 應付貿易賬款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貿易賬款為無抵押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30天	1,273	949
31-60天	—	—
61-90天	—	5
90天以上	207	276
	<u>1,480</u>	<u>1,230</u>

14. 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15.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期間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之補償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向董事及若干本公司最高薪僱員支付之款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津貼	291	13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u>291</u>	<u>135</u>

16.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17.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並無任何重大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提供機器人產品。在提供工程相關服務方面，本集團提供機器人及自動化系統設備安裝、支援及維修服務（統稱「**工程業務**」）。

截至本期間，本集團繼續開發及改善其機器人產品。較之二零二三年，本集團亦以更快速度將其產品商業化。於二零二三年期間，工程業務之收入增加71.1%，並為本集團之總營業額貢獻總收益約2,900,000港元。

本集團業務模式

超人智能控股有限公司（「**超人智能**」）之控股附屬公司深圳安澤智能機器人有限公司（「**安澤智能**」）主要於內地市場經營業務。

安澤智能將最新人工智能及機器人技術應用於兩個主要產品－商用巡邏機器人及特殊用途機器人。

該巡邏機器人產品以自主導航方式提供具備人工智能及識別能力的巡邏／監視功能。該產品於工作時只需最少的人為干預，並且能承受比人更嚴苛的工作環境。因此，客戶能夠騰出勞動力，並將其僱用於需求更大的崗位，從而提高生產力。

該特殊用途機器人產品主要銷售給公安局等政府機構。客戶使用本產品透過遙控器處理危險炸藥及化學品，因此訓練有素的人員可以於安全距離內移動、拆除、銷毀或運輸危險物品，而不會造成人身傷害或公眾傷害。

安澤智能的主要客戶包括機器人獨角獸公司及物業公司。我們的特殊用途機器人客戶主要包括來自新疆、山東、浙江、河南、廣東等多個省份的公安機關。

除傳統機器人產品業務外，安澤智能善用現有物業業務客戶基礎，並致力與彼等進一步開拓商機。該公司透過名為「智能物業管理項目」之垂直整合拓展與客戶的業務往來。安澤智能提供物業管理相關設備／裝置，並提供工程、安裝服務。業務應用場景包括停車場控制、樓宇及電梯對講機、社區監控及系統整合。

財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2,9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增加約71.1%（二零二三年：約1,700,000港元），乃產生自銷售機器人產品以及自動化及服務分別約2,400,000港元及約500,000港元。

其他收入約9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900,000港元）主要由於已撥回存貨之減值虧損所致。

於機器人產品方面，主要來自客戶深圳市中富南方實業有限公司，分別約佔總營業額80.7%。

於自動化及服務方面，主要來自客戶惠州市大亞灣東邦工貿有限公司，分別約佔總營業額17.6%。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2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1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減少約81.9%。該減少主要由於工程業務之營銷開支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約為4,2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8,8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減少約52%。有關減少主要由於研發開支及員工成本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8,4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4,800,000港元）。虧損增加主要由於貸款利息開支所致。

關連交易

截至本期間，就安澤（本集團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向惠州市大亞灣東邦工貿有限公司及惠州市太東實業投資有限公司（由蘇志團先生全資擁有，而蘇志團先生則為本公司過往12個月內的主要股東及前任執行董事，因此彼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銷售機器人設備及提供智能項目服務（「產品及服務」）的總代價約為人民幣523,000元（相當於約566,000港元）。合併計算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構成本公司之非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已抵押借貸總額約為128,1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31,200,000港元），以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股權作抵押，並按18%之固定利率計息。本集團之無抵押借貸約為7,2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200,000港元），按5%之固定利率計息。

本集團之已抵押及無抵押借貸總額約為135,3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38,400,000港元），均約於兩至五年內到期。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約為17,6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7,500,000港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9,7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000,000港元）。

股本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概無變動。

資本負債比率

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虧絀，因此資本負債比率並無列報意義。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外幣衍生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然而，管理層密切監察有關風險，並將考慮於需要時對沖有關風險。

僱員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12名僱員（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33名僱員）。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總額約為1,2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000,000港元）。彼等之酬金、晉升及薪金乃根據工作職責、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當前行業慣例進行評核。香港僱員已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而中國僱員已參加國家法定社會保險計劃。

重大投資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展望

傳統機器人製造商仍為行業的主力軍，在核心零部件製造領域處於領先地位。智能科技公司提高機器人應用。同時，技術轉移使機器人應用滲透至多個領域。頂尖科技公司尤其關注機器人，以擴大其產品組合，並加強其自身的電子商務主要業務及消費者娛樂業務，從而促進科技在本行業及其他領域的應用。

隨著人口總量下滑、老齡化加速以及各類要素的成本不斷上漲，以機器人為代表的智能製造將成為國內製造業高質量發展的必由之路。機器人產業將與更多行業深度融合，在消費及投資復甦背景下，國內機器人產業整體將迎來新一輪高速增長。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等十七個部門印發《「機器人+」應用行動實施方案》提出，直到二零二五年，製造業機器人密度較二零二零年實現翻番，服務機器人、特種機器人行業應用深度和廣度顯著提升，機器人促進經濟社會高質量發展的能力明顯增強。疫情的反復爆發催生了多領域對無人化、自動化、智能化生產力及勞動力的旺盛需求，整個機器人產業呈現健康走勢，預計二零二五年中國智能機器人市場規模接近人民幣千億元。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或法團（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附註	本公司 股份權益 (附註1)	本公司相關 股份權益 (附註1)	本公司股份 權益總額 (附註1)	概約持股百分比 (附註1及7)
蘇志團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2	151,425,197 (好)	—	151,425,197 (好)	24.93% (好)
Tai Dong New Energy Holding Limited (「 Tai Dong 」)	實益擁有人	2	151,425,197 (好)	—	151,425,197 (好)	24.93% (好)
港橋投資有限公司 (「 港橋投資 」)	實益擁有人	3	41,666,666 (好)	—	41,666,666 (好)	6.86% (好)
HKBridge Absolute Return Fund, L.P (「 HKBridge Absolute 」)	實益擁有人	4	64,148,063 (好)	—	64,148,063 (好)	10.56% (好)
On Top Global Limited (「 On Top Global 」)	實益擁有人	5	24,397,946 (好)	—	24,397,946 (好)	4.02% (好)
融科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 融科控股 」)	受控法團權益	3,4,5	130,212,675 (好)	—	130,212,675 (好)	21.44% (好)
黃建航先生	實益擁有人	6	89,970,697 (好)	—	89,970,697 (好)	14.81% (好)

附註：

1. 「好」表示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好倉，而「淡」表示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淡倉。
2. Tai Dong於本公司151,425,19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Tai Dong由蘇志團先生最終全資擁有，故蘇志團先生被視為於151,425,197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港橋投資於41,666,666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港橋投資為融科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故融科控股被視為於該41,666,666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4. HKBridge Absolute，一間開曼群島之獲豁免有限合夥，其普通合夥人為HKBridge (Cayman) GP2 Limited（一間開曼群島之有限公司，於64,148,063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HKBridge Absolute之普通合夥人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融科控股間接擁有，故融科控股被視為於該64,148,063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5. On Top Global於24,397,946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On Top Global為Hong Kong Bridge High-Tech Investment Fund L.P.（「**Hong Kong Bridge High-Tech**」）之全資附屬公司，Hong Kong Bridge High-Tech被視為於該24,397,94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Hong Kong Bridge High-Tech（一間開曼群島之獲豁免有限合夥），其普通合夥人為Hong Kong Bridge High-Tech Investment G.P Limited（一間開曼群島之有限公司）。由於Hong Kong Bridge High-Tech之普通合夥人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融科控股間接擁有，故融科控股被視為於該24,397,946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6. 黃建航先生於本公司89,970,69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7. 百分比乃基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的607,463,599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及根據聯交所網站備存之公開記錄及本公司保存之記錄，概無其他人士或法團（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所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採納其本身之行為守則，分別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守則」及「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守則」，適用於全體董事及本公司有關僱員，條款不比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寬鬆。

經向各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彼等均一直遵守該行為守則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交易必守標準。

競爭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本公司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任何重大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股份。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國俊先生（主席）、譚比利先生及薛璋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並就此提供建議及意見。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企業管治對本公司之成功至關重要。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以確保遵守法例及監管規定。本公司已推行企業管治措施，著重對本公司股東之誠信、資料披露之質素、透明度及問責性。

於整個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間之職責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主席一職由蘇振輝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之職責為（其中包括）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及履行其責任，並就所有重要及適当事項於董事會進行討論，擬定及批准各董事會會議之議程；以及考慮其他董事提議加入議程之任何事項並處理企業管治守則所規定的其他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委任行政總裁，並正物色適合人選擔任行政總裁，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行政總裁對本集團業務日常管理之職務由執行董事共同處理。

未符合GEM上市規則第17.104條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104條，聯交所不會視成員全屬單一性別的董事會達致成員多元化。因此，隨著韓女士辭職，本公司董事會變為單一性別，未能符合GEM上市規則第17.104條下之多元化要求。董事會將盡最大努力，無論如何確保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五日起三個月內儘快委任合適人選，以確保符合GEM上市規則第17.104條。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超人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蘇振輝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蘇振輝先生（主席）及馮政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比利先生、徐國俊先生及薛瑋先生。